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
號2-3樓
承辦單位：體育及衛生保健科
承辦人：周志鴻
電話：077995678#3102
電子信箱：geogegov@gmail.com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2日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健字第114341740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 (61633176_11434174000A0C_ATTCH1.odt)

主旨：請貴校踴躍參加市府行政暨國際處（下稱行國處）辦理
114年度「消費者保護教育宣導」課程宣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國處114年5月28日高市行國消字第1143045240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建立年輕族群正確的消費者保護觀念，避免消費糾紛產生，行國處辦理旨揭宣導課程，時間約50分鐘。
- 三、有意願參與之學校請填妥附件參與意願調查表逕寄至承辦人信箱（ginkuo@kcg.gov.tw），俾利後續安排。
- 四、檢附114年度「消費者保護教育宣導」課程表暨調查表1份供參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(全)

副本：本局體育及衛生保健科

